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温州理工学院

2025年数字影像技术专业中职与应用型本科一体化培养

招生简章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中职与应用型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的要求，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与温州理工学院合作开展一体化培养数字影像技术专业的应用型技术人才。

**一、学校概况**

**1.中职学校**

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创办于1954年，系温州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办学70余年，学校先后获得220余项国家、省、市级荣誉。在编教职工173人，其中包括正高级讲师、名师、名班主任等“三层次”骨干教师39人，高级讲师72人，有行业工作经历的“双师型”教师高达43.9%，有20多位专兼职技能大师和6个省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九个专业中，数字影像为省级高水平A类专业，形象设计为省优势特色专业、省教研大组副理事长单位；金融事务为全国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副理事长单位，包揽省示范、省骨干、省品牌、省高水平等荣誉，是名副其实的“大满贯”专业，会计事务为全国会计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副理事长单位、市级示范专业，国际商务为省级示范专业，网络信息安全和大数据技术应用为全国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常务副理事长单位，财经商贸、时尚艺术两大专业群均为省级示范实训基地。

近三年，学校在改革创新中实现跨越式发展。“新混改”机制为全国首创，“礼匠商”融合教育品牌辐射全国，“商学苑”项目破解全国两大普遍难题，“导师团制”育人成为全省典型。因为办学特色鲜明，学校成功承办了第四届全国职业院校产教融合与课程改革研讨会，14次受邀在全国及全省会议上作典型发言；《人民日报》《中国教育报》《光明日报》等多家权威媒体多次对我校进行报道，全国260多个兄弟单位来校考察。学校整体办学实力和社会美誉度显著提升，高考本科数量和师生省级以上获奖数量均实现翻番式增长，新生入学平均分三年同比提高63分。

未来，学校将进一步开发“礼匠商”融合的校本特色课程，打造“生‘动’有‘笑’”的中职新样态课堂，让学生在校园多维热烈的人际互动中，明大礼、崇匠艺、识商道，成长为符合新时代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匠商复合型人才。

**2.本科院校**

温州理工学院是经国家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全日制公办普通本科高校，滨海校区占地面积901.8亩，下设12个教学机构，30个本科招生专业，涵盖理学、工学、经济学、法学、文学、管理学和艺术学七大学科门类，全日制在校生10000余人。乐清校区将在2026年9月前建成投用，校区5地570亩，建设投资30多亿元。拥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个、省级特色专业4个、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77门，省级教研项目44项。近两年，学校获国家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28项，学生获得国际级、国家级、省部级学科竞赛奖项600多项。

学校是国家级创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国家级众创空间、浙江省硕士学位授予建设单位、浙江省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院校、浙江省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浙江省普通高校示范性创业学院、浙江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示范基地、浙江省“绿色学校”（高等学校）、浙江省创业教育研究基地等。学校拥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个、省级特色专业4个、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77门，省级教研项目44项。近两年，学校获国家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28项，学生获得国际级、国家级、省部级学科竞赛奖项600多项。

学校秉承“厚德浚智，循理精工”的校训，立足温州、面向全国、接轨国际，切实发挥文化引领、人才支撑、科技支持作用，努力成为温州城市发展的动力源、创新人才的孵化器、高等教育的金名片，力争到2035年全面建成特色鲜明、国内影响力较大、有一定国际知名度的理工类应用型本科院校。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1.专业名称**

（1）中职阶段：数字影像技术

（2）本科阶段：网络与新媒体

**2.学制**

中职阶段3年，本科阶段4年，合计7年。

**3.培养模式**

温州理工学院牵头，会同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结合省厅有关文件精神，制定文化基础、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课程衔接贯通的人才培养方案，一体化打造教学体系、课程体系，共同开展七年一体化教学，系统化培养本科层次高素质应用型技术技能人才。

**4.培养目标**

数字影像技术：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技术技能人才，使其既具有良好的人文与科学素养、职业道德及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又掌握扎实的文化基础知识与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持续学习能力，同时系统掌握商业摄影、电视摄像、剪辑特效、图形图像制作等影视节目制作领域的专业知识和技能，能够胜任摄影摄像技术实施、后期剪辑与特效制作、设计图稿绘制等相关岗位工作。

网络与新媒体：本专业旨在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既系统掌握网络与新媒体基础传播理论，具备扎实的专业素养与传播技能，又善于整合多媒介资源进行内容生产与创新传播，能够胜任深度化、跨学科、综合性的信息传播内容开发，同时面向各类媒体、党政机关信息部门及企事业单位，从事新媒体产品研发与营销、网络舆情监测分析、新媒体运营管理等实务工作。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1.招生对象**

2025年符合所在地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2.招生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职学校 | 中职专业名称 | 本科院校 | 本科专业名称 | 计划数 | | | | | | | |
| 总数 | 温州 | 嘉兴 | 湖州 | 金华 | 衢州 | 台州 | 丽水 |
| 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 数字影像技术 | 温州理工学院 | 网络与新媒体 | 40 | 33 | 1 | 1 | 1 | 1 | 2 | 1 |

**3.招生录取**

中职入学及升本科入学均实行统一考试、统一录取。

1.中职招生：由相关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所填志愿，依据考生考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中职阶段的录取分数原则上不低于生源地中考总分的75%，具体分数线由各地确定。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其他学校的录取。

2.本科招生：根据浙江省教育厅相关规定，经转段考核合格，由温州理工学院按高校学生录取，升至温州理工学院网络与新媒体专业就读。

**4.学籍管理**

中职阶段在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就读，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入中职学生学籍管理。升入本科高校温州理工学院就读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高校学籍管理。

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毕业证书，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成长通道。

**5.收费标准**

中职阶段免收学费，代管费、住宿费按国家规定执行；本科阶段按温州理工学院收费标准收取学杂费。

**四、咨询联络**

1.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学校地址：温州市鹿城区黎明西路394号

学校网站：http://wz5z.wzer.net/

电话：0577-55595059/55597092

学校公众号：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温州理工学院

学校地址：浙江省温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三道337号

招生热线：0577-86689999

学校网址：https://www.wzut.edu.cn/

